

证券代码：874030

证券简称：恒永达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 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钟志刚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862,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的《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86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简称“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根据本激励计划授予相关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股份登记、限售等事宜；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激励计划分期对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条件的达成情况及可解除限售的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回购注销等事

宜：

(4) 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或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进行激励计划和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

(5) 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本激励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86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将根据股权激励对象的实际认购、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总股本，具体修改数量根据激励对象实际认购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的《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86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实现公司持续发展，确保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2024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的《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003）、《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86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实现公司持续发展，确保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根据公司拟实施的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公司董事李泽学、高级管理人员许修耀、刘丹红以及公司核心员工张少维、王全文共计 5 名员工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的《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股权激

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86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实施的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拟与激励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本协议经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并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和相关事宜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86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